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超讯通信

股票代码：603322

信息披露义务人：邱晓华

住所：上海市光复西路*****7 楼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签署日期：二〇二一年三月

声 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超讯通信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超讯通信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声 明	1
目 录	2
释 义	3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四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7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六节 备查文件.....	9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1

释 义

超讯通信/上市公司/公司	指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义务披露人	指	邱晓华
本公告书	指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公司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总数由 156,520,000 股增加至 160,150,0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7,826,000 股，持股数量不变，但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4.89%的事项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的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邱晓华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1010219*****
住所	上海市光复西路*****7 楼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或控制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是由于公司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 43 名激励对象授予 363 万股限制性股票。2021 年 3 月 5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56,520,000 股增加至 160,150,0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7,826,000 股，持股数量不变，但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4.89%。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减少其在超讯通信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有关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邱晓华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7,82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本次权益变动后，邱晓华先生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仍为 7,826,000 股，但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4.89%。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权益变动前		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邱晓华	7,826,000	5.00%	7,826,000	4.89%
合计	7,826,000	5.00%	7,826,000	4.89%

二、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相关事项。2021 年 3 月 5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56,520,000 股增加至 160,150,000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7,826,000 股，持股数量不变，但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4.8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受限情况。

第四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过户日期	受让价格(元/股)	受让数量(股)	占过户时总股本比例
邱晓华	2020/9/18	18	7,826,000	5.00%

除上述情况外，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适用法律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3、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附表和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名）：_____

邱晓华

年 月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超讯通信	股票代码	60332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邱晓华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址	上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股份总数由 156,520,000 股增加至 160,150,000 股;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7,826,000 股, 持股数量不变, 但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至 4.89%)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7,826,000 股</u> 持股比例: <u>5.00%</u>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数量: <u>0 股</u> 变动比例: <u>0.11%</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 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 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名）：_____

邱晓华

年 月 日